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瑞丰光电

股票代码：30024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湖北省葛店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或通讯地址：湖北省鄂州市华容区葛店开发区仁义路 38 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2021年5月12日

声 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股份变动不需要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并不附加其他生效条件。

五、本次股东持股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释义.....	4
第一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受过相关处罚的情况	6
第二章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7
第三章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四章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11
第五章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六章 备查文件	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附表.....	15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上市公司、公司、 瑞丰光电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湖北省葛店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葛店建投	湖北省葛店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元	指人民币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第一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湖北省葛店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湖北省鄂州市华容区葛店开发区仁义路 38 号

通讯地址：湖北省鄂州市华容区葛店开发区仁义路 38 号

法定代表人：易洪波

注册资本：9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700780920800Y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主要经营范围：土地整理、土地交易、开发经营；城市基础设施的投资融资；为中小企业融资；城建国有资产授权经营；城市公共资源的特许经营；建设项目中介服务；物业管理；土建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05 年 08 月 05 日 - 无固定期限

主要股东名称及持股比例：湖北省葛店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局

联系电话：(0711)3812508

联系人：朱丽芳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编号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职务
1	叶立文	男	中国	鄂州	否	董事长
2	易洪波	男	中国	鄂州	否	董事兼总经理
3	李丹	男	中国	鄂州	否	董事兼副总经理
4	周晗	男	中国	鄂州	否	董事兼副总经理
5	廖海波	男	中国	鄂州	否	董事
6	尹航	男	中国	鄂州	否	监事
7	汪坡	男	中国	鄂州	否	监事
8	孙红莉	女	中国	鄂州	否	监事
9	胡金伟	男	中国	鄂州	否	监事
10	刘晓	女	中国	鄂州	否	监事
11	金中锴	男	中国	鄂州	否	财务主管

上述人员在最近五年之内未受过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未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涉及任何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2、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葛店建投没有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受过相关处罚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葛店建投在最近五年未曾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亦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第二章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及目的

湖北省葛店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是经葛店开发区区委、管委批准成立的国有独资企业。作为葛店开发区主要的投资主体、融资载体和建设实体，葛店建投公司始终坚持以打造城镇综合运营为特色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为目标，以建设、经营、服务葛店开发区为职能，以战略转型和管理提升为主线，实现区内建设任务与企业经营的两元互动，按照鄂州“三城一化”城乡融合高质量发展布局，打造我区“光芯屏端网”产业集群，致力于围绕三安光电上下游产业引进产业“链主”，推动其产业集聚发展。瑞丰光电是国内领先的半导体照明封测和器件企业，始终引领国内光电行业创造诸多该领域第一，是国内第一家SMD LED制造公司、第一个高功率陶瓷LED、第一个硅胶封装TOP LED、第一条TV背光模组、第一个车用照明LED模组，CNAS认证国家实验室等，核心研发团队获得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教育部技术发明奖一等奖等荣誉。

葛店建投看好瑞丰光电在半导体照明封测及器件领域领先优势及行业地位，并发挥光芯屏端网在国内外半导体产业的布局优势，强化瑞丰光电在半导体照明封测及相关器件上的技术、规模和产业链优势，推动其成为国内一流、国际领先的半导体照明封测及器件企业。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增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未来12个月内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增持瑞丰光电股份的可能。

第三章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名称	变动前		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葛店建投	0	0	38,461,538	5.7384

本次权益变动前，葛店建投未持有瑞丰光电任何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葛店建投将持有瑞丰光电有限售条件股 38,461,538 股，占瑞丰光电总股本的 5.7384%，为瑞丰光电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现金方式认购瑞丰光电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 38,461,538 股。

三、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 取得本次发行新股的种类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 取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和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认购股份数量为 38,461,538 股，占发行完成后瑞丰光电总股份的 5.7384%。

(三) 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2020 年 12 月 1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32 号），同意瑞丰光电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期的首日，即 2021 年 4 月 20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即不低于 5.12 元/股。

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

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5.20 元/股，发行价格为基准价格的 1.0156 倍。

（四）支付方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交易价款由信息披露义务人采用现金方式进行支付。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除此之外，拥有权益的其他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五、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瑞丰光电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龚伟斌先生。

六、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0 年 5 月 15 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及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2020 年 7 月 6 日，经发行人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2020 年 6 月 1 日，发行人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及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三）本次发行履行的监管部门注册过程

2020 年 10 月 14 日，发行人收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0 年 12 月 7 日，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同意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32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批文签发日为 2020 年 12 月 1 日，批文的有效期限截止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

（四）本次发行尚未履行的批准程序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事项已履行全部批准程序，不存在尚未履行的批准程序。

第四章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葛店建投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入瑞丰光电股票的情形，不存在卖出瑞丰光电股票的情形。

第五章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六章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主要负责人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湖北省葛店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湖北省葛店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易洪波

签署日期：2021年5月12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田寮社区第十工业区 1 栋六楼
股票简称	瑞丰光电	股票代码	30024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湖北省葛店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湖北省鄂州市华容区葛店开发区仁义路 38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本次变动前: 持股数量: 0 持股比例: 0%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	本次变动后: 持股数量: 38,461,538 持股比例: 5.7384%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本次变动数量： <u>38,461,538</u> 变动比例： <u>5.7384%</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曾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签章）：湖北省葛店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易洪波

签署日期：2021年5月12日